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6

转债代码：127112

转债简称：尚太转债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

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保障持续健康发展的资金需求，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非金融企业超短期融资券业务指引》《非金融企业短期融资券业务指引》《非金融企业中期票据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简称“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债务融资工具品种（以下简称“本次拟注册发行”）。本次拟注册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拟注册发行的方案

- 融资主体：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注册规模：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拟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
- 发行期限：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选择适当的发行期限。
- 发行利率：根据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市场情况确定。
- 募集资金用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流动资金周转、置换银行借款、

固定资产投资支出等，以及其他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并可以在公司及其合并报表的子公司范围内统筹使用。

6、发行时间：公司将在注册额度有效期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市场情况，择机一次性发行或分期发行。

7、决议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交易商协会的注册批文有效期届满止。

二、本次拟注册发行的授权事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注册发行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并办理本次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事宜，并授权管理层确定在实际注册发行过程中的注册及申报品种、发行环节的基础品种、发行金额及期限，处理与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发行及存续、兑付兑息有关的具体执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决定上述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分期发行、各期发行金额及期限、发行方式、还本付息方式、承销方式、定价方式、票面利率、募集资金用途、偿债保障措施、担保事项等与注册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注册发行相关的申报、注册、发行手续；

3、聘请主承销商及其他有关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的评级、发行申报、上市流通等相关事宜；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董事会、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注册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采取所有必要的行动，办理其他与本次注册发行相关的事宜；

7、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公司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和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本次拟注册及后续发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拟注册发行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注册发行事项尚需获得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并在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后实施发行，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发行等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注册发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更好地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本次注册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获得交易商协会批准注册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